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5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时限。公司董事长王建平先生由于工作安排原因，无法现场出席主持本次董事会，王建平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本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王俊红董事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刘悉承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相应专门委员会职务，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2024年11月15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文敏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时为了保证第十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对四个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一）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董事长王建平先生

战略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魏玉林先生、独立董事陆涛先生、董事刘畅先生、董事赵月祥先生

（二）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召集人：独立董事陆涛先生

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长王建平先生、独立董事胡秀群女士、独立董事魏玉林先生、董事王俊红女士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独立董事魏玉林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陆涛先生、独立董事胡秀群女士、董事封多佳先生、董事文敏先生

（四）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独立董事胡秀群女士

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赵月祥先生、独立董事魏玉林先生、董事封多佳先生、独立董事陆涛先生

上述委员会人员及其构成符合有关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要求；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六日